**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项目部门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

项目名称 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

参与评价

中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介机构

中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1.16分，其中，项目决策9.26分，项目过程19.10分，项目产出36.60分，项目效益26.20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秀”，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分值** | **评价得分** |
| **项目决策** | **10** | **9.26** |
| **项目过程** | **20** | **19.10** |
| **项目产出** | **40** | **36.60** |
| **项目效益** | **30** | **26.20** |
| **综合得分** | **100** | **91.16** |
| **绩效评定级别** | **优秀** | |

**目录**

**[一、基本情况](#_Toc3037) 1**

[（一）项目概况 1](#_Toc4474)

[（二）项目绩效目标 3](#_Toc3103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_Toc3291)**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_Toc11053)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4](#_Toc32233)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_Toc4176)

**[三、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_Toc15927)**

**[四、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_Toc13922)**

[（一）项目决策情况 7](#_Toc2987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9](#_Toc3093)

[（三） 项目产出情况 9](#_Toc2532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4](#_Toc631)

**[五、 主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5](#_Toc19957)**

**[六、 有关建议 16](#_Toc28866)**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7](#_Toc31994)**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促进预算部门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京发〔2020〕12号）、《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和《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等文件规定，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人大常委会”）委托中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评价工作组，对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的绩效情况实施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及主要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代表应当履行“加强履职学习”的义务，为做好代表履职学习工作，北京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依托全国人大北京培训基地和中共北京市委党校，2023年举办4 期代表履职学习轮训班，组织358 名市人大代表和 88 人次市、区人大常委会工作人员参加集中学习，使代表能够比较系统地学习党的理论、方针政策和学习领导重要讲话以及法律法规，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了解本市重要工作情况，掌握履行代表职务所必备的知识，掌握履行职务的方式方法，提高履职能力。

2023年度：共举办4期代表履职学习轮训班，第一期：5 月 29 日至 6 月 2 日；第二期：6 月 26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期：7 月 24 日至 7 月 28 日。第一至三期学习班安排在全国人大北京培训基地。第四期：8 月 28 日至 9 月 1 日，安排在市委党校。除四期现场学习班外，同时为代表开辟北京人大网上课堂的线上学习平台。

1. 项目预算及资金组成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财务处)2023年预算的函》京财党政群指[2023]0002号，市财政局批复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预算资金132.00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核减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财务处)2023年经费预算的函》（京财党政群指〔2023〕1937号），市财政局批复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预算资金125.75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13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25.75万元，均为财政拨款，其中培训费80.85万元，委托业务费35万元，办公费3.6万元，劳务费6.3万元。

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预算批复情况，本项目的市人大常委会预算为125.75万元，2023年实际支出125.7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年度预算绩效目标

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是：组织市人大代表进行培训，使代表能够比较系统地学习党的理论、方针政策、学习领导重要讲话和法律法规，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了解本市重要工作情况，掌握履行代表职务所必备的知识，掌握履行职务的方式方法，提高履职能力。

1. 项目具体目标

2023年“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绩效指标主要为：

数量指标：代表履职学习（网上课堂）1次，实体班培训4次，其中组织安排全国人大北京培训基地培训3次，安排市委党校培训1次；

质量指标：办好代表培训班，通过培训增强代表的履职底气、履职

本领和履职素质，切实提高代表的履职综合能力。

进度指标：2023年完成。

成本指标：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125.75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2146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等有关规定，通过对市人大常委会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绩效四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衡量和考核市级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与效果、预算管理水平等，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促进预算资金分配的规范化、资源配置的合理化，从而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公开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和《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函》的相关规定，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市人大常委会项目特点和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以资金使用结果为导向结合专家的指导意见，设定了本次评价指标内容，重点对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一二级指标参考北京市财政局指标体系范本进行设定，三级指标和评价标准根据项目实际执行内容分析后设定，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详见附表。

3.绩效评价方法

为了对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次主要采用现场评价方式，运用比较法等多种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通过查阅资料等方式，对项目进行全面细致的了解。通过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分析，考核项目的产出效益、产出效率和产出效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分为准备评价阶段、实施评价阶段、评价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1.准备评价阶段

组建评价工作组，初步了解预算项目整体情况。

一是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市人大常委会委托中逸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4月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成员4人，设组长1人，副组长1人，在正式评价前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

二是初步了解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组织项目单位进行现场沟通。评价工作组与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进行初步沟通，了解项目申报及执行情况、项目效益实现情况，收集业务资料；联系代表工作委员会工作人员，针对专家评价重点、评价工作的时间进度、资料如何准备进行讲解，协助做好相关工作。

2.现场核查情况

（1）收集整理资料，进行初步审核。了解绩效目标设立及完成情况，评价工作组详细了解绩效目标的实施过程和取得的成果，并对相关数据和成果与绩效目标进行核对。评价工作组对提交的项目绩效报告及基础资料进行了初步审核。

（2）资料分析，形成工作底稿。在取得资料的基础上，结合初期收集资料情况，对资料进一步核实、整理，对发现的项目问题进行总结。

3.资料信息汇总

评价工作组在前期资料整理基础上，按照评价体系内容和评价重点，将项目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扫描纸质资料转化为电子版档案，形成专家资料手册，供专家审阅。

4.评价分析

评价工作组遴选5名专家，其中：管理专家1名，业务专家2名，财务专家2名，成立评价专家组，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了专家评价会。

专家评价会由1名财务专家担任评价专家组组长。评价会上，专家组认真听取了项目情况汇报，并结合专家手册对相关问题进行质询，对相关数据进行核实。同时，针对关注的问题，专家与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并根据设定的指标体系对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分，并出具了《专家意见汇总书》和《专家评价书》。

5.沟通反馈

评价工作组根据专家意见，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撰写工作。在与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沟通意见，并充分研究论证的基础上，修改和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形成评价报告终稿。

6.出具报告

评价工作组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并将报告及项目资料报送市人大常委会进行归档。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1.16分，其中，项目决策9.26分，项目过程19.10分，项目产出36.60分，项目效益26.20分。具体情况详见附件：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

1.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及程序规范性分析

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项目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为立项依据，对人大代表进行履职培训。

2023年4月，依据北京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代表工作计划及2023年市人大代表学习培训计划，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制定了2023年市十六届人大代表履职学习轮训班工作方案。

1.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析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通过项目实施，使代表能够比较系统地学习党的理论、方针政策和学习领导重要讲话以及法律法规，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了解本市重要工作情况，掌握履行代表职务所必备知识，掌握履行职务的方式方法，提高履职能力。根据预期目标，本项目设置了总体绩效目标及各级绩效指标，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1. 项目资金投入科学性及合理性分析

在2023年初，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根据项目工作内容及预算相关标准，编制了项目申报书，项目经费共计125.75万元，批复预算项目的预算结构为：培训费80.85万元，委托业务费35万元，办公费3.6万元，劳务费6.3万元。

1. 项目过程情况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3. 资金到位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经费部门预算资金由北京市财政局统一安排，资金到位率100%。

（2）市人大常委会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年初预算批复情况，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25.75万元。在资金使用方面，市人大常委会严格遵循“集中使用，突出重点；总体规划，当年实施；专款专用，量入为出；项目管理，绩效考评”的原则，严格按照《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管理办法》及《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经费支出管理制度》实施审批支出管理。

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针对新任代表履职需要，着力提高代表政治站位、提升代表依法履职能力，加强学习培训。依托市委党校和全国人大培训中心优质教学资源，加大对基层代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等内容的培训，引导代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邀请有关专家和人大工作者，就代表依法依规履职进行业务培训，帮助代表适应新时代代表履职需要，不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

进一步丰富网上课堂内容，突出政治理论学习，突出人大工作特色，不断提升培训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时效性。挖掘使用好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优质教育资源，及时跟进开设政治时事学习专题，努力实现代表学习全天候、不间断。继续深化网上课堂使用效能，为区和乡镇人大开展代表培训、为各级人大工作者能力提升提供智力支持和服务保障。

1. 项目管理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的预算管理由办公厅财务处统一负责，代表工作委员会按照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经费管理办法严格执行。经费的使用支出的项目严格按照《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经费支出管理制度》、《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管理办法》、《市人大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预算进行，确保财务信息准确。

1. 项目产出情况
2. 项目产出数量情况

本项目实施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产出数量如下：

2023年，四期学习班共有 358 名市人大代表和 88 人次市、区人大常委会工作人员参加，参加人员约占全市人大代表人数的二分之一，并实现了市十六届人大代表--新任基层代表履职基础学习全覆盖。2023 年北京人大网上课堂上线“党的二十大精神”等9个学习专题，共有 41 个视频报告、23 篇文字学习材料。网上课堂为区和乡镇人大、人大街工委组织开展日常的代表履职政治学习和基础知识学习提供了权威、可靠、及时、全天候的网上学习平台，其中2023年度市人大代表注册人数775人，并完成40,065.5学时网上课堂学习。

截至2024年4月，全国、市、区、乡镇四级人大代表以及从事代表工作的同志完成了 11.99万学时的网上课堂学习，点击量达到46.60万次。

1. 项目产出质量情况

通过学习，进一步增强了依法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人大代表的权力来自人民，我国宪法和法律赋予了人大代表相应的权利，必须依法履职、为民服务。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始终把讲政治、顾大局贯穿于依法履职的全过程和各方面；认真学习宪法法律和履职业务知识，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综合业务素养和政策理论水平，更好的代表人民行使好国家权力。

学习轮训班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以及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精神、市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为主线。中央党校、市委党校专家学者的专题辅导，系统全面、重点突出、内涵丰富、条理清晰，既有深入浅出的理论阐述,又有联系实际的生动事例，具有很强的思想性、理论性、指导性、实践性。全国人大法工委，市高级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检察院，市人大财经办公室和信访办、代表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厅负责同志的授课内容，从不同角度阐述了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大意义，深刻总结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优势和特点；讲授了学习贯彻立法法，人大代表积极参与立法工作，学习贯彻代表法，提高代表依法履职能力的具体内容和方法；介绍了“两院”职能与工作情况，如何提出高质量代表建议、如何高质量办理代表建议；如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如何反映或传递信访事项的相关知识。

1. 项目产出时效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对2023年度年初的制定的工作任务进行了验收，代表工作委员会代表履职学习轮训班的2023年度工作任已全部在当年度完成。培训班实际完成情况具体为：

第一期：5 月 29 日至 6 月 2 日；第二期：6 月 26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期：7月 24 日至 7 月 28 日。第一至三期学习班安排在全国人大北京培训基地。第四期：8 月 28 日至 9 月 1 日，安排在市委党校。北京人大网上课堂正常运转，取得了较好学习成效。

1. 项目产出成本情况

在项目资金管理过程中，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按照国家、地方有关财政法规，对项目预算、支出、票据、经费执行及审批等进行管理，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财务核算，各单项支出基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 项目效益情况
2. 项目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目标实现情况

（1）社会效益

通过2023年度工作实施，学习轮训班坚持把加强代表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按照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重点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关于北京工作论述摘编,学习市委十三届三次全会精神；紧扣代表依法履职实际，学习宪法、国家机构组织制度和工作、代表履职相关法律制度；加强代表履职应用知识学习，学习代表闭会期间活动与履职规范、预算审查监督、代表建议工作、如何转交群众来信等履职工作内容。通过学习轮训，帮助新任代表尽快熟悉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加强思想作风建设，提升了依法履职的能力。

（2）可持续影响效益

通过学习，代表们一是进一步加深了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重要意义、地位、作用以及特点的认识，增强了对长期坚持、全面贯彻、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决心和信心。二是对人大代表的权利和义务有了更加准确的理解。代表们进一步增强了依法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三是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意义有了更加深刻的把握。全过程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属性，是新时代我们党领导人民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取得的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紧紧围绕市委、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部署和全市工作大局，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模范带头作用，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正确表达群众的意志，真实反映群众的愿望要求，在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各环节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利益。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参加学习的代表一致认为，学习班突出政治培训，课程安排紧贴代表履职实际，学习内容指导性、针对性都很强，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了有力支持；通过学习切实提高了履行代表职务的水平和能力，进一步丰富了履职的方法和手段。有关代表履职学习班工作问卷调查统计结果显示，代表们对课程内容和组织安排的满意度均为99%。

在学习班组织的分组讨论中，代表对进一步加强市人大代表履职学习培训提出了一些意见建议。有的代表建议，要更加深入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全过程人民民主重要论述，切实提高代表的政治站位和履职能力。有的代表建议，履职学习轮训班可增加介绍国际国内形势、市情及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等内容。有的代表建议，进一步丰富培训形式，适当增加外出参观见学和案例教学。有的代表建议，发挥老代表传帮带作用，为新代表依法高效履职提供帮助。主题教育期间，代表工作委员会对市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了认真梳理，认真研究，逐项提出了落实举措。

1. **主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 绩效目标设定不够合理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需进一步完善。产出指标的对应性不足，如针对北京人大网上课堂，产出数量中未明确网上课堂质量验收标准；产出数量指标设置无对应的质量指标，质量指标设置无明确的质量标准，造成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不足、缺乏可考核性。

1. 培训计划的针对性不足

网上课堂培训实施方案不够完善，未体现具体课程设计方案，对代表履职培训工作的针对性有待提高，需注意培训目标和结果的一致性、系统性、专业性。

1. 合同管理方面存在不足

（1）网上课堂服务合同审批决策时间滞后于与和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北京人大网上课堂服务合同于2023年11月3日签订，服务期限为“2023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合同审批单签字时间为11月3日。

（2）本年度北京人大网上课堂服务方未开展遴选工作。

（3）合同款支付条款与实施周期不匹配，合同约定“双方签订协议30日后支付合同款”，实施周期为2023年9月至2024年8月，2023年11月27日财务账显示支付合同款35万元，不利于合理维护权益，存在合同履行方面风险。

1. 在项目过程管理方面，个别委托工作过程性资料不够完整

绩效成果展现不够充分，主要为项目完成后反映履职能力提升效果的支撑材料不充分，缺少北京人大网上课堂项目验收、线下培训学习材料发放记录等。

满意度调查统计缺少问卷发放、回收数量及分析等信息,问卷设计针对性及科学性有待提高。

1. **有关建议**
2. 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

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意识，合理设定项目绩效指标和各项产出指标，提高产出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的对应性，明确质量标准，提炼与实施内容相对应的核心量化指标，提高可衡量、可考核性，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

1. 提高项目实施过程管理的精细化

进一步增强代表培训工作中培训师资安排及课程设计的针对性，时效性，实用性，达到学有所获、学以致用、学用结合、以学促用。

1. 规划项目过程管理

规范合同签订和审批，注意合同签订日期与服务期限的匹配性，合同款支付与实施周期的匹配性，完善合同验收手续，规避合同管理制度执行风险。

1. 完善评价资料的完整度，充分体现项目管理过程

项目过程资料归集是贯穿整个项目执行过程中的重要工作环节，所收集的信息是支撑评价结论的重要依据。建议注重完善反映项目培训效果资料归集整理，充分呈现培训绩效，加强网课培训管理互动效果资料收集，应及时留痕，充分证明满意度调查规范性和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收支明细表

3、专家及评价工作组情况表

4、专家意见汇总书

5、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